



宁夏华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宁华委检字 2021 (001-9) 号

腾格里工业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厂
(填埋一区一期工程)

项目名称: 2021 年 9 月项目污染源自行检测
委托单位: 阿拉善盟绿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1 年 9 月 26 日



声 明

一、本报告无三级审核及授权签字人签名或涂改无效，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测报告专用章及其骑缝章和  章无效；

二、本报告部分复制或完整复制后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

三、由委托方自行采集送检的样品，本报告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四、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五、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宁夏华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联系方式：

地址：银川市金凤区通达南街银川科技园中科院银川中心

三楼

邮编：750001

电话：0951-5553072

传真：0951-5553073

项目编号: NXRW-20210823-010

项目名称: 腾格里工业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厂(填埋一区一期工程)2021年9月项目污染源自行检测

项目类型: 委托检测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63012050357

名称: 宁夏华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银川市金凤区通达南街银川科技园中科院银川中心 366-367 室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此资质仅限于腾格里工业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厂(填埋一区一期工程)2021年9月项目污染源自行检测项目使用

许可使用标志



163012050357

2021年9月26日

发证日期: 二〇二一年五月六日

有效期至: 二〇二二年五月五日

发证机关: 宁夏质量技术监督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1 任务来源

受阿拉善盟绿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宁夏华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9 月 23 日对腾格里工业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厂（填埋一区一期工程）项目的无组织废气和废水进行了现场采样及检测。

2 企业基本信息

表 2-1 企业基本信息表

企业名称	阿拉善盟绿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童绪刚		
企业代码	152900000021346		
详细地址	内蒙古阿拉善左旗腾格里工业园区天目山西南侧		
中心坐标	东经 105°10'18.65"，北纬 37°45'03.82"		
所属行业	城市环境卫生管理	企业联系人	祁旭
联系电话	13289553183	年生产时间（h）	7200
企业建立时间	2016.7.8	邮编	750300
名称		库容（万 m ³ ）	所属工程
一期工程		50	腾格里工业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厂（填埋一区一期工程）项目

3 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表 3-1 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序号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1	无组织排放废气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颗粒物、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气象参数	4 次/天，检测 3 天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2	废水	渗滤液调节池	pH 值、色度、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以 N 计）	1 次/天，检测 1 天

备注：点位名称由委托方提供；

4 样品性状与检测日期

表 4-1 样品性状与检测日期

序号	采样日期	检测类别	样品性状		检测日期
1	2021 年 9 月 18 日~9 月 20 日	无组织 排放废气	颗粒物	滤膜采集样	2021 年 9 月 19 日~9 月 23 日
2			氨、硫化氢	吸收液采集样	
3			臭气浓度	真空抽气瓶采集样	
4	2021 年 9 月 18 日	废水	渗滤液调节池	黑色、异味、浑浊	2021 年 9 月 18 日~9 月 23 日

5 检测方法 & 主要仪器设备

表 5-1 检测方法 & 主要仪器设备

序号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依据	方法检出限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1	无组织 排放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0.001mg/m ³	电子天平 FA2204B YQ-A-XC-031 恒温恒湿箱 LHS-100CL YQ-A-XC-032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H836 YQ-A-XC-039
2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mg/m ³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YQ-A-SY-002
3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93	/	无臭气体分配器 3L 聚酯无臭袋
4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	0.001mg/m ³	可见分光光度计 N2 YQ-A-SY-002-01
5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 YQ-A-XC-021-02
6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GB 1182-2021	2 倍	玻璃量器
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	电子天平 FA2204B YQ-A-SY-004
8		化学 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玻璃量器

序号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依据	方法检出限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9	废水	氨氮 (以 N 计)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可见分光光度计 N2 YQ-A-SY-002-01

6 仪器检定信息

表 6-1 检测仪器检定一览表

序号	仪器名称及型号	生产厂家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日期
1	电子天平 FA2204B	上海精密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YQ-A-XC-031	2021.07.22~2022.07.21
2	恒温恒湿箱 LHS-100CL	上海一恒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YQ-A-XC-032	2021.07.22~2022.07.21
3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H836	西安捷骋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YQ-A-XC-039	2021.04.06~2022.04.05
4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上海仪电分析仪器有限公司	YQ-A-SY-002	2021.03.01~2022.02.28
5	可见分光光度计 N2	上海仪电分析仪器有限公司	YQ-A-SY-002-01	2021.07.03~2022.07.02
6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	上海仪电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YQ-A-XC-021-02	2021.03.01~2022.02.28
7	电子天平 FA2204B	上海精密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YQ-A-SY-004	2021.03.01~2022.02.28
8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型	青岛明华电子仪器有限公司	YQ-A-XC-042 -05/06/07/08	2021.02.01~2022.01.31
9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0 型	青岛众瑞智能仪器有限公司	YQ-A-XC-001-01	2021.03.01~2022.02.28

7 质量控制及质量保证措施

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严格执行国家颁布的相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and 标准分析方法，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所有检测及分析仪器均在有效检定期，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

7.1 废气采样、样品保存、运输和检测分析过程严格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进行；气体采样仪器均进行了采样器流量计校核和气密性检查，满足要求；样品采取全程序空白、现场密码样、加标回收率和标准曲线校核点的测定等质控措施，质控结果均在受控范围内，符合要求。校准结果和质控结果详见表 7-1 至表 7-5。

表 7-1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型流量校准记录表（一）

序号	校准日期	仪器设备编号	采样仪器流量 (L/min)	采样设备流量 (L/min)				流量误差 (%)	标准值 (%)	校准结论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1	2021 年 9 月 2 日	YQ-A-XC-042-05	100	99.88	100.75	99.99	100.21	-0.21	±5	合格
2		YQ-A-XC-042-06	100	99.85	99.83	99.16	99.61	0.39	±5	合格
3		YQ-A-XC-042-07	100	100.45	99.72	100.38	100.18	-0.18	±5	合格
4		YQ-A-XC-042-08	100	100.23	100.28	100.22	100.24	-0.24	±5	合格

备注：采样器流量校准流量误差来源于《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 397-2007)。

表 7-1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 MH1205 型采样器流量校准记录表（二）

序号	校准日期	仪器设备编号		采样仪器流量(L/min)	采样仪器流量测定值 (L/min)				流量误差 (%)	标准值 (%)	校准结论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1	2021 年 9 月 2 日	YQ-A-XC-042-05	A 路	0.5	0.4969	0.5018	0.4987	0.4991	0.18	±5	合格
1.0				1.0012	0.9983	1.0035	1.0010	-0.10	±5	合格	
2			B 路	0.5	0.5024	0.5011	0.5019	0.5018	-0.36	±5	合格
				1.0	1.0022	1.0036	1.0017	1.0025	-0.25	±5	合格
3		YQ-A-XC-042-06	A 路	0.5	0.4976	0.5019	0.5034	0.5010	-0.20	±5	合格
				1.0	1.0026	1.0031	1.0029	1.0029	-0.29	±5	合格
4			B 路	0.5	0.4986	0.4997	0.5001	0.4995	0.10	±5	合格
				1.0	0.9988	0.9976	1.0001	0.9988	0.12	±5	合格
5		YQ-A-XC-042-07	A 路	0.5	0.5022	0.4979	0.5016	0.5006	-0.12	±5	合格
				1.0	1.0031	1.0034	1.0034	1.0030	-0.30	±5	合格
6			B 路	0.5	0.4986	0.5002	0.4974	0.4987	0.26	±5	合格
				1.0	1.0031	1.0025	1.0015	1.0024	-0.24	±5	合格
7		YQ-A-XC-042-08	A 路	0.5	0.4975	0.4979	0.4982	0.4979	0.42	±5	合格
				1.0	0.9979	1.0009	0.9983	0.9990	0.10	±5	合格
8			B 路	0.5	0.4976	0.4997	0.4982	0.4985	0.30	±5	合格
				1.0	0.9997	1.0026	1.0016	1.0013	-0.13	±5	合格

备注：采样器流量校准流量误差来源于《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 194-2017)。

表 7-1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0 型采样器流量校准记录表（三）

序号	校准日期	仪器设备编号		采样仪器流量 (L/min)	采样仪器流量测定值 (L/min)				流量误差 (%)	标准值 (%)	校准结论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1	2021 年 9 月 2 日	YQ-A-XC-001-01	A 路	0.5	0.5012	0.5022	0.5015	0.5016	-0.32	±5	合格
				1.0	1.0025	1.0015	1.0022	1.0021	-0.21	±5	合格
2			B 路	0.5	0.5021	0.5011	0.4899	0.4977	0.46	±5	合格
				1.0	1.0035	1.0023	1.0015	1.0024	-0.24	±5	合格

备注：采样器流量校准流量误差来源于《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 194-2017)。

表 7-2 废气全程序空白检测结果统计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全程序空白	检出限	评价
1	氨	0.01ND、0.01ND、0.01ND	0.01mg/m ³	合格
2	硫化氢	0.001ND、0.001ND、0.001ND	0.001mg/m ³	合格
3	颗粒物	0.001ND、0.001ND、0.001ND	0.001mg/m ³	合格

备注：1、全程序空白样测定值应小于分析方法检出限；

2、ND 表示未检出，ND 前的数值为方法检出限。

表 7-3 废气标准曲线校核结果统计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标准值	实际测量值	相对误差	相对误差允许范围	评价
1	氨	2.00μg	1.93μg	3.5%	≤10%	合格
		20.0μg	20.6μg	3.0%	≤10%	合格
		2.00μg	2.13μg	6.5%	≤10%	合格
		20.0μg	20.7μg	3.5%	≤10%	合格
		2.00μg	2.03μg	1.5%	≤10%	合格
		20.0μg	20.6μg	3.0%	≤10%	合格
2	硫化氢	0.20μg	0.19μg	5.0%	≤10%	合格
		1.00μg	0.95μg	5.0%	≤10%	合格
		0.20μg	0.20μg	0	≤10%	合格
		1.00μg	1.03μg	3.0%	≤10%	合格
		0.20μg	0.21μg	5.0%	≤10%	合格
		1.00μg	1.01μg	1.0%	≤10%	合格

备注：标准曲线校核点相对误差允许范围来源于相应检测项目的分析方法。

表 7-4 废气现场密码样检测结果统计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出限	平行样品测定浓度	平行双样 相对偏差	平行双样相对 偏差允许范围	评价
1	氨	0.01mg/m ³	0.04mg/m ³ 、0.04mg/m ³	0	≤20%	合格
			0.03mg/m ³ 、0.04mg/m ³	14.3%		合格
			0.04mg/m ³ 、0.03mg/m ³	14.3%		合格
			0.03mg/m ³ 、0.04mg/m ³	14.3%		合格
			0.02mg/m ³ 、0.03mg/m ³	20.0%		合格
			0.02mg/m ³ 、0.03mg/m ³	20.0%		合格

序号	检测项目	检出限	平行样品测定浓度	平行双样相对偏差	平行双样相对偏差允许范围	评价
2	硫化氢	0.001mg/m ³	0.004mg/m ³ 、0.003mg/m ³	14.3%	≤20%	合格
			0.004mg/m ³ 、0.004mg/m ³	0		合格
			0.006mg/m ³ 、0.005mg/m ³	9.1%		合格
			0.004mg/m ³ 、0.003mg/m ³	14.3%		合格
			0.003mg/m ³ 、0.003mg/m ³	0		合格
			0.004mg/m ³ 、0.005mg/m ³	11.1%		合格

备注：现场密码样相对偏差允许范围来源于相应检测项目的分析方法。

表 7-5 废气加标回收结果统计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加标量	加标测定量	加标回收率（%）	允许范围（%）	评价
1	氨	6.00μg	6.17μg	103	90-110	合格
		6.00μg	6.07μg	101		合格
		6.00μg	5.97μg	99.5		合格
2	硫化氢	1.00μg	1.04μg	104	90-110	合格
		1.00μg	0.99μg	99.0		合格
		1.00μg	1.00μg	100		合格

备注：加标回收率允许范围来源于相应检测项目的分析方法。

7.2 水质采样、样品保存、运输和检测分析过程严格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进行；样品采取实验室空白、全程序空白、实验室平行样、加标回收率、标准曲线校核点和质控样品分析等质控措施，质控结果均在受控范围内，符合要求。质控结果详见表 7-6~表 7-11。

表 7-6 水质实验室空白检测结果统计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实验室空白	检出限	评价
1	氨氮(以 N 计)	0.025L、0.025L	0.025mg/L	合格
2	化学需氧量	4L、4L	4mg/L	合格

备注：L 表示未检出，L 前数值为方法检出限。

表 7-7 水质全程序空白检测结果统计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全程序空白	检出限	评价
1	化学需氧量	4L	4mg/L	合格

表 7-8 水质实验室平行样检测结果统计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出限	平行样测定浓度	平行样相对偏差(%)	平行双样相对偏差允许范围	评价
1	氨氮(以 N 计)	0.025mg/L	75.0mg/L、73.0mg/L	1.4	≤10%	合格
2	化学需氧量	4mg/L	1.58×10 ⁴ mg/L、1.50×10 ⁴ mg/L	2.6	≤±10%	合格

备注：实验室平行样相对偏差允许范围来源于相应检测项目的分析方法。

表 7-9 有证标准物质检测结果统计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标准值	评价
1	化学需氧量	B2004096	108mg/L	108±6mg/L	合格
2	pH 值（无量纲）	202192	7.37	7.36±0.05	合格

表 7-10 加标回收结果统计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加标前测定量	加标量	加标后测定量	加标回收率(%)	允许范围	评价
1	氨氮(以 N 计)	37.0μg	20.0μg	56.7μg	98.5	90-105%	合格

备注：加标回收率允许范围来源于相应检测项目的分析方法。

表 7-11 标准曲线校核结果统计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标准值	实际测量值	相对误差(%)	相对误差允许范围	评价
1	氨氮(以 N 计)	10.0μg	10.3μg	3.0	≤5%	合格
		80.0μg	82.3μg	2.9	≤5%	合格

7.3 检测人员经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8 检测结果

表 8-1 无组织排放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mg/m ³ （注明除外）										
序号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最大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	2	3	4			
1	2021 年 9月18 日	颗粒物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0.383	0.417	0.400	0.467	0.467	1.0	达标
2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0.383	0.533	0.417	0.517	0.533		达标
3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0.433	0.467	0.533	0.567	0.567		达标
4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0.617	0.483	0.500	0.433	0.617		达标
5	2021 年 9月19 日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0.400	0.433	0.400	0.400	0.433		达标
6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0.517	0.467	0.467	0.500	0.517		达标
7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0.583	0.567	0.500	0.500	0.583		达标
8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0.533	0.433	0.467	0.400	0.533		达标
9	2021 年 9月20 日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0.400	0.433	0.400	0.433	0.433		达标
10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0.500	0.467	0.433	0.500	0.500		达标
11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0.500	0.467	0.467	0.567	0.567		达标
12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0.567	0.533	0.533	0.500	0.567		达标

序号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最大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	2	3	4			
13	2021年 9月18日	氨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0.04	0.03	0.05	0.03	0.05	1.5	达标
14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0.04	0.05	0.03	0.04	0.05		达标
15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0.04	0.05	0.02	0.03	0.05		达标
16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0.05	0.02	0.04	0.03	0.05		达标
17	2021年 9月19日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0.04	0.03	0.04	0.03	0.04		达标
18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0.04	0.04	0.03	0.03	0.04		达标
19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0.04	0.03	0.04	0.03	0.04		达标
20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0.03	0.04	0.04	0.04	0.04		达标
21	2021年 9月20日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0.02	0.02	0.05	0.03	0.05		达标
22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0.05	0.02	0.03	0.04	0.05		达标
23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0.02	0.03	0.04	0.05	0.05		达标
24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0.02	0.05	0.02	0.03	0.05		达标

序号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最大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	2	3	4			
25	2021年 9月18日	硫化氢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0.004	0.004	0.003	0.005	0.005	0.06	达标
26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0.005	0.003	0.006	0.005	0.006		达标
27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0.004	0.007	0.006	0.004	0.007		达标
28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0.003	0.005	0.003	0.004	0.005		达标
29	2021年 9月19日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0.006	0.004	0.006	0.005	0.006		达标
30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0.004	0.006	0.004	0.003	0.006		达标
31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0.004	0.006	0.007	0.005	0.007		达标
32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0.004	0.003	0.004	0.005	0.005		达标
33	2021年 9月20日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0.003	0.004	0.007	0.006	0.007		达标
34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0.004	0.002	0.005	0.005	0.005		达标
35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0.006	0.005	0.004	0.003	0.006		达标
36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0.004	0.004	0.005	0.004	0.005		达标

序号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最大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	2	3	4			
37	2021 年 9月18日	臭气浓度 (无量纲)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10	<10	<10	<10	<10	20	达标
38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10	<10	<10	<10	<10		达标
39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10	<10	<10	<10	<10		达标
40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10	<10	<10	<10	<10		达标
41	2021 年 9月19日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10	<10	<10	<10	<10		达标
42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10	<10	<10	<10	<10		达标
43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10	<10	<10	<10	<10		达标
44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10	<10	<10	<10	<10		达标
45	2021 年 9月20日		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1#	<10	<10	<10	<10	<10		达标
46			填埋场厂界东南侧 2#	<10	<10	<10	<10	<10		达标
47			填埋场厂界东侧 3#	<10	<10	<10	<10	<10		达标
48			填埋场厂界东侧 4#	<10	<10	<10	<10	<10		达标

备注: 颗粒物标准限值来源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其余检测项目标准限值来源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由委托方提供。

表 8-2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

序号	采样日期	检测时间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1	2021 年 9 月 18 日	02:00-03:00	15.8	87.46	1.6	西北
2		08:00-09:00	17.2	87.43	1.4	西北
3		14:00-15:00	26.5	86.39	1.2	西北
4		20:00-21:00	17.8	87.42	1.3	西北
5	2021 年 9 月 19 日	02:00-03:00	15.6	87.47	1.5	西北
6		08:00-09:00	17.5	87.44	1.4	西北
7		14:00-15:00	27.2	86.38	1.2	西北
8		20:00-21:00	17.9	87.41	1.1	西北
9	2021 年 9 月 20 日	02:00-03:00	16.1	87.48	1.4	西北
10		08:00-09:00	17.8	87.43	1.3	西北
11		14:00-15:00	28.1	86.32	1.1	西北
12		20:00-21:00	18.1	87.39	1.5	西北

表 8-3 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mg/L（注明除外）

序号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评价
1	渗滤液调节池	pH 值（无量纲）	7.0	6~9	达标
2		色度（倍）	300	/	/
3		氨氮(以 N 计)	74.0	/	/
4		化学需氧量	1.54×10 ⁴	500	超标
5		悬浮物	194	400	达标

备注：标准限值来源于《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其他排污单位三级标准限值，由委托方提供。

9 结论

检测期间，腾格里工业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厂（填埋一区一期工程）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检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其余项目检测结果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要求。

废水检测项目中除色度和氨氮(以 N 计)无限值要求，化学需氧量超出标准限值外，其余检测项目检测结果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其他排污单位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报告结束

编制人：王明新
日期：2021.9.26

审核人：武婉茹
日期：2021.9.26

签发人：汪娟平
日期：2021.9.26



附图：检测点位图



图例：○表示无组织排放废气检测点位
★表示废水检测点位

